

基于新质生产力的全过程人民民主发展路径探析

李焱

(上海理工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上海 200093)

摘要: 按照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 作为上层建筑的民主政治建设基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变革展开。新时代新征程, 新质生产力的发展为构建全过程人民民主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和提供了技术保障。基于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的新质生产力变革, 推动形成数字技术赋能、制度体系保障、具有治理效能的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具体实践中, 需要完善与新质生产力相适应的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 在经济生活领域拓展应用协商民主机制, 借助数字技术发展基层民主。由此, 推动形成最广泛、最真实、最有效的民主, 彰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

关键词: 新质生产力; 全过程人民民主; 协商民主; 基层民主

中图分类号: D 62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895X(2024)05-0465-07

DOI: 10.13256/j.cnki.jusst.sse.240815405

Path of Developing Whole-process People's Democracy Based on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LI Yan

(School of Marxism, University of Shanghai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hanghai 200093, China)

Abstract: According to the basic principles of historical materialism, construction of democratic politics as a superstructure is based on the reform of productive forces and production relations. On the journey in the new era, the development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has laid a solid material foundation and provided technical support for developing whole-process people's democracy. Based on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with the characteristics of high technology, high efficiency and high quality, we can promote whole-process people's democracy with digital technology empowering, system guarantee and effective governance process. Thus, it is necessary to strengthen institutions and systems suitable to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so that the people run the country commensurate, expand the mechanism of consultative democracy in the social economic life, develop primary-level democracy with the help of digital technology. Only in this way can we promote democracy in its broadest, genuine, and most effective form, and highlight the defining feature of socialistic democracy.

Keywords: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whole-process people's democracy; consultative democracy; primary-level democracy

收稿日期: 2024-08-15

基金项目: 上海理工大学尚理晨曦社科专项(24SLCXZD006)

作者简介: 李焱, 男, 讲师。研究方向: 民主理论、当代社会思潮。E-mail: lee2195410847@163.com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将“聚焦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作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一项任务。当前,学界主要基于三个维度探究全过程人民民主。第一,从基本概念、思想基础、历史追溯、重要特征、属性功能、显著优势等方面开展描述性分析和价值性阐述。第二,基于制度构建、程序设计、环节链条、区域创新举措展开实践性探索。第三,结合新时代党的建设、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国家治理现代化、中国式现代化等进行关联性研究。总体来讲,学者们主要基于政治制度体系和环节链条探究全过程人民民主发展情况,关于经济生活和全过程人民民主之间关系的研究仍不系统。本文通过分析新质生产力对作为上层建筑的民主建设的影响,探究基于新质生产力的全过程人民民主发展路径。

一、构建基于新质生产力的“新质民主”

新质生产力是基于新发展理念的先进生产力。这一生产力基于高质量发展要求,带动了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等领域高质量协同发展。一方面,利于推动构建与新质生产力相契合的新型生产关系。另一方面,基于经济基础变革,推动民主等领域的优化调整,把人民当家作主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国家经济生活和社会生活的更多方面。

(一) 作为上层建筑的民主发展以生产力变革为基础

2023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黑龙江考察调研期间首次提出“新质生产力”这一重要概念。围绕新质生产力,部分学者从劳动者、劳动对象、劳动资料等要素入手,探究技术创新在发展新质生产力中的作用,进而阐述基于高质量发展要求的技术形态变革和产业优化路径。有的学者则将关注点转向与新质生产力相适应的新型生产关系,从所有制完善、分配制度变革、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构建等方面予以探究。把握新质生产力,需要特别关注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的集中性概括。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新质生产力是创新起主导作用,摆脱传统经济增长方式、生产力发展路径,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符合新发展理念的先进生产力质态。它由技术

革命性突破、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产业深度转型升级而催生,以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及其优化组合的跃升为基本内涵,以全要素生产率大幅提升为核心标志,特点是创新,关键在质优,本质是先进生产力。”^[1]这就表明,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从技术革命入手,基于新发展理念,通过高技术赋能,推动生产要素优化变革,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发展形成高效能、高质量的先进生产力。

基于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需要形成与之适应的“新质民主”。按照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民主作为上层建筑的重要构成,需要适应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变革要求,发展形成“新质民主”。张树华、莫纪宏等学者探究了“新质民主”问题。莫纪宏指出:“‘全过程人民民主’相对于人民民主而言,是一种‘新质民主’,但不是脱离或完全不同于人民民主的‘新型民主’或‘新式民主’。”^[2]

需要强调的是,“新质民主”中的“新质”没有改变人民主权的基本内涵,没有改变人民当家作主的本质属性,是对人民民主的优化完善、全面发展、全方位推进。此处,一个问题呈现在我们面前,即如何解释全过程人民民主先于新质生产力提出?2019年,习近平总书记在上海市市长宁区虹桥街道基层立法联系点考察时提出,我们走的是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人民民主是一种全过程的民主。2021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正式提出“全过程人民民主”^[3]的理念。全过程人民民主先于新质生产力提出,但是,不能以两者提出时间顺序的前后而否定生产力的基础性作用。“‘新质生产力’的概念出现较晚,但是作为一种生产力现象,具备‘新质’生产力品质的生产力样态早已在实践中出现。”^[2]也就是说,在新质生产力正式提出之前,中国的局部地区、局部领域已经出现了新质生产力的现实样态。按照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生产力变革具有先导性,这一变革需要获得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领域的支撑。通过及时调整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推动生产力跃升。民主是上层建筑的重要构成,随着生产力的变革而发展,它在新时代集中表现为全过程人民民主。

新质生产力为推动人民民主全过程发展提供了物质基础,而全过程人民民主为推进新质生产力发展提供了重要制度保障和价值支撑。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指出:“人们在自己生活

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4]新质生产力变革了生产力的发展形态，带动了上层建筑领域的系列调整。比如，在民主政治方面，推动了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体系变革，拓展了人民民主的实现形式，丰富了人民民主的内涵，推动了人民民主全过程发展，优化形成了“新质民主”。由此，通过生产要素优化组合和生产方式变革，推动人民群众拥有更多时间开展民主政治活动和社会活动，不断满足他们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等方面的美好生活需要。

（二）在中国式现代化的整体视域中协同发展新质生产力与全过程人民民主

如果仅仅基于高技术特征分析新质生产力，将不能全面把握新质生产力的“新质”属性。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生产力同样具有高技术特征，然而，整个生产过程表现为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的统一。以劳动力成为商品为重要条件，价值形成过程转化为价值增殖过程，即剩余价值的形成过程。在这种体系下，生产力不再是简单的劳动生产力或生产人的生命的能力，剩余价值的生产成为生产力发展的关键动力。与之对应，作为生产力构成因素的技术沦为资本剥削工人的工具。“劳动现在仅仅表现为有意识的机件，它以单个的有生命的工人的形式分布在机械体系的许多点上，被包括在机器体系本身的总过程中，劳动自身仅仅是这个体系里的一个环节，这个体系的统一不是存在于活的工人中，而是存在于活的（能动的）机器体系中。”^[5]以资本增值为根本导向的资本主义生产体系，甚至掠夺了“工人呼吸新鲜空气和接触阳光所需要的时间”^[6]。这种生产体系下的民主也不可能是真正的人民民主。

不同于资本主义生产体系，新质生产力和全过程人民民主在中国式现代化的整体进程中展开。“随着新生产力的获得，人们改变自己的生产方式，随着生产方式即谋生的方式的改变，人们也就会改变自己的一切社会关系。”^[7]对中国而言，不仅发展物质生产力，而且在现代化进程中发展社会生产力。由此，中国式现代化不仅是物质文明发展的现代化，而且是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

态文明协调发展的现代化。全过程人民民主集中彰显了政治文明变革成果，构成了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

中国式现代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是人的现代化。这一定位让我们更加明确了包括经济活动在内的各领域、更层级、各方面的发展方向。在人的现代化发展旨趣下，生产力的质态调整和生产关系的变革不再是单一的经济命题，而是具有人学意蕴的发展命题。发展新质生产力，既要展现物的变革性，又要充分彰显人的主体作用。也就是说，不能割裂新质生产力与人的发展之间的内在关系。基于新发展理念推动新质生产力变革，积极发展人文经济学，推动新时代新征程生产力发展获得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上层建筑支撑。在生产力变革要求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建设进一步契合了人民至上的发展理念，而不是资本增值理念。这种发展方向贯彻了人民至上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确保中国式现代化是以人民为中心的现代化。

二、完善与新质生产力相适应的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

新质生产力具有高科技、高质量、高效能的特征。与之对应，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一种依托技术赋能、具有治理效能的发展型民主，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社会主义民主。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集中成果。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成为新时代新征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重要发展目标。

（一）强化根本政治制度、基本政治制度、重要政治制度保障

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从建立人民民主的国家政权，到“五四宪法”以根本大法形式确立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政体，人民当家作主获得了坚实的制度保障。随着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推进，中国共产党带领中国人民探索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不断发展。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朝着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的方向不断发展。

通过完善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体系，疏通影响

人民民主的体制机制障碍。新质生产力是基于新发展理念的生产力,构建与新质生产力相适应的新型生产关系,需要优化完善所有制结构、分配制度、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同样需要完善上层建筑领域的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和相关制度体系。通过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破除制约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政治体制障碍和思想观念束缚,以更好地适应生产力发展要求。在制度设计上,通过完善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体系,积极应对来自经济、政治、文化等领域可能存在的风险挑战,推动人民群众更为广泛、便捷、有效地参与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人民当家作主的根本政治制度,为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了重要制度载体。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国家政权的组织形式,是国家的根本政治制度。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无论是全国人大,还是地方各级人大,都由民主选举产生,需要对人民负责,时刻接受人民的监督。在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伟大实践中,各级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都由人大产生,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基于时代发展要求,全国人大和地方人大需要加快推进与新质生产力变革相适应的立法工作,特别是形成与数字经济、数字产业相适应的法律法规,“强化人大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监督”^[8],通过发挥人大在民主立法、民主监督等方面的重要功能,充分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力。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我国的基本政治制度。人民政协是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协商的专门机构。在数字技术助力下,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的功能,拓展协商内容,做好政治协商和统一战线工作。另一方面,在以新质生产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方面开展深度协商,完善其他形式的协商。通过规范化的制度设计和程序安排,集中各种意见建议,推动经济活动领域的决策科学化和民主化,凝聚形成利于统一行动的共识。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同样是我国基本政治制度的重要构成,为人民当家作主提供了重要制度保障。通过发展新质生产力,赋能助力各民族经济、文化等领域协调发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动中华民族大团结、大联合。通过发展基层群众自治制度,为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提供制度保障,推动人民群众在基层公共事务和

城乡社区治理中依法直接行使民主权利,依法实现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此外,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需要完善由根本政治制度和基本政治制度派生而成的重要政治制度,比如立法制度、国家机构组织制度等等。相较根本政治制度和基本政治制度,重要政治制度的时效性更强,更能直接辐射到社会生活和公共事务的不同领域,随着时代发展要求而及时调整。

(二) 在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中发展高效能的民主

在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中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这三者的有机统一彰显了具有中国特色的政治发展逻辑,为人民民主提供了坚实的架构。由于“中国社会各阶级不可能自然形成人民整体,只有依靠强大的政治能力,才能在形成阶级联盟的基础上凝聚成人民整体。社会主义国家强大的政治能力是由共产党提供的”^[9]。党的领导是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根本保证。通过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发挥党的领导优势和组织优势,优化改进党的执政方式,完善制度建设,密切党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在党的全面领导下,协调新时代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依法治国则是党领导人民推进国家治理的基本方式。通过“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锚定法治中国建设的目标规划,强化全面依法治国的科学谋划”^[10],以法治思维保障人民民主,推动人民民主朝着规范化、程序化的方向发展。

基于民主集中制原则推进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民主集中制是我们党的根本组织原则和领导制度”,“是我们党最大的制度优势”^[11]。以处理好民主与集中的关系为重点,实现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相结合。基于实事求是原则,直面某些方面“发扬民主不够、正确集中不够、开展批评不够、严肃纪律不够”^[12]的问题,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正确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充分发扬党内民主,推进新时代党的自我革命。

民主集中制是党的根本组织原则,也是国家机构的组织原则。“党的十八大以来,民主集中制延伸到国家治理层次,逐渐从政党内部和国家机构扩展到广泛的社会领域。”^[13]在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进程中,基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变革,充分发扬民

主，正确行使集中原则，以党内民主带动人民民主，走好新时代群众路线。从全局性、制度性、科学性方面推进民主集中制，扩展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提高人民行使民主权利的能力，形成高效能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更好地将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优势经由完整环节链条转化为治理效能。比如，通过生产力变革，推动数字人大、数字政府、数字政协探索实践，将民主集中制原则拓展到广泛的公共生活领域，推动人民群众更为便捷高效地监督公共权力，推动人民当家作主更为广泛、真实、有效。

三、将协商民主机制拓展到经济生活领域

谈到人民民主，有的学者将其划分到单一的政治领域，在政治民主中把握人民民主，似乎人民民主和经济生活、社会生活没有多大的关联。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提出后，人民民主如何全过程发展成了新的时代课题。人民民主全过程发展，既需要建设政治民主，又需要推进经济领域的民主、社会生活领域的民主。

（一）经济民主的争论及中国的应用边界

经济民主是指在经济活动中贯彻人民主权和人民民主原则，推动形成契合最大多数人利益的经济制度和经济发展目标。微观地讲，经济民主可以运用于企业生产活动，通过在企业内部开展不同于福特主义的民主管理方式，实现协商决策、收益共享。罗伯特·达尔、施韦卡特等西方学者对经济民主展开了详细论述。面对如何增进平等而不损害自由的难题，罗伯特·达尔提出通过经济民主，弥补代议制民主的不足，解决公民直接参与受限的问题，进而增进平等。在具体方案上，罗伯特·达尔倡导企业民主。相较企业采取公有制形式还是私有制形式这一争论，他认为企业内部的经济民主更为重要，有必要在企业内部开展民主治理。谈到经济民主，一些人认为这是西式理论，中国不能实践应用。事实上，毛泽东、邓小平等中国共产党人曾对经济民主展开过论述，问题的关键在于中国需要什么样的经济民主。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更好地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对市场既“放得活”又“管得住”。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已经提出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

定性作用，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关键在于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两者的关系影响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发展成效，也影响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建设效果。对市场“放得活”是为了优化解决束缚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释放经济发展活力，实现资源配置最优化，从而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动生产力发展。“管得住”是为了积极应对经济活动某些环节的无序性，优化解决某些行业和部分领域资本无节制运动带来的问题。只有“管得住”，才能更好地“放得活”，保障市场经济的社会主义发展方向不偏移、不走样，防止西式自由主义经济模式的渗入。近些年来，西方社会频频出现民粹主义和激进主义思潮，各类新社会运动层出不穷。一个重要原因是西式自由主义思想观念下，资本与权力、技术共舞，社会弱势群体的基本权益没有得到有效保障。

相较而言，中国生产方式变革的目的在于造福人民，生产方式变革的成果由人民共享，这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在国家经济生活领域的重要体现，彰显了人民民主的基本价值。经济领域的民主、社会生活领域的民主以科学社会主义为基本定向，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下展开。通过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为经济领域的民主、社会生活领域的民主提供基本的支撑架构。

（二）依托各类经济组织推进协商民主

全面发展协商民主，拓宽经济社会协商渠道。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拓展民主渠道，丰富民主形式，确保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14]37}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进一步明确了“把人民当家作主具体、现实体现到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各方面”^[8]。经济活动是个体日常生活的重要构成。生产力发展样态影响着民主发展形势，经济发展状况影响着民主的实现效果。在经济生活和社会生活中推进民主，是推动人民民主全过程发展的重要思路。在经济活动中逐步融入协商机制，推进民主决策和民主管理，是人民民主全过程发展的重要体现。

将协商机制贯彻到经济活动之中，特别是公有制形式的经济活动之中。完善协商民主体系，不仅需要推进政党、人大、政府等政治组织的协商，而且需要推进包括经济组织在内的各类社会组织的协

商。在经济生活领域,优化劳动者利益表达、利益整合和利益实现渠道,推动包括社会经济组织在内的社会组织协商。通过经济社会组织深度协商互动,推动劳动者从经济活动决策的被动执行者转变为主动参与者、积极贡献者,围绕重大经济事项深度协商互动、充分表达意见,开展民主管理,广泛凝聚共识,促进生产力发展,推动新时代新征程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发展。当然,就目前的发展阶段而言,不能无条件地将政治民主推广为经济民主,特别是不能将多数人协商决策直接应用到经济活动的一切领域,需要充分评估不同类型的民主方式应用到经济活动的适用性。

四、以数字技术赋能发展基层民主

基层是发展民主的重要区域,也是推动人民民主全过程发展的重要场域。推动人民民主全过程发展,重点在基层,难点在基层。通过充分应用新质生产力的高技术属性,推进基层经济社会发展,完善基层组织建设,拓宽基层直接民主工作体系,赋能基层民主规范化发展。

(一) 依托数字技术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

劳动者是生产力系统中最活跃、最具能动性的要素,是物质生产的创造者,与生产力中物的要素紧密结合。在日常活动中,企事业单位是劳动者开展经济活动的重要空间。当前,新质生产力对企事业单位劳动者提出了更高要求,特别是对数字化、智能化变革的适应性提出了极高要求。这就需要激发企事业单位劳动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引导企事业单位劳动者不断适应高技术变革要求,优化使用劳动资料、改造劳动对象,培养形成符合时代发展要求的大国工匠、卓越工程师等各类人才,引导劳动者积极投身基层建设。

广大劳动者在企事业单位中所享有的民主权利,主要通过职工代表大会为重要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实现。科学技术是发展生产力的重要构成,然而,如果仅仅强调新质生产力的高科技特征,将不能充分甄别社会主义中国与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在生产力方面的区别。新质生产力需要彰显人文性,充分发挥企事业单位劳动者在经济活动中的主体作用。企事业单位是劳动者的重要生产空间,企

事业单位民主管理是推动经济活动领域民主发展的重要体现。职工代表大会则是劳动者对企事业单位开展民主管理的重要形式。通过“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14]39},完善职工董事制和职工监事制,将民主管理方式逐步融入企事业单位的经济活动之中,推动劳动者更为便捷地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企事业单位管理。

(二) 以新质生产力的新技术特征完善基层群众自治体系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我国不断健全直接民主和间接民主相结合的工作体系,逐步扩大直接选举范围,更为系统地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从1953年在乡镇一级直接选举人大代表,到改革开放后将直接选举人大代表范围扩大到县一级。进入新时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选民直接选举人大代表的范围扩大到不设区的市、市辖区。直接选举人大代表范围的扩大,很大程度上基于生产力的发展和科技水平的提高。通过应用数字技术,“完善基层直接民主制度体系和工作体系”^{[14]39},通过探索完善村规民约、自治章程,充分发挥基层群众的首创精神,及时反映基层群众的利益诉求,推动形成与基层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基层自治体系。

在数字技术赋能下,基层民主选举、决策、协商、管理、监督成本有所降低。在具体实践中,网络投票平台和数字化投票系统的运用,推动基层民主选举透明化、便捷化。在民主决策方面,依托数字技术,线上线下联动,智慧化建设基层立法联系点,推动开门立法、科学立法、民主立法。通过建立更为智能的民情民意反馈系统,精准收集基层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此外,在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数字技术的辅助下,民主协商形式更为丰富,公共权力运行更为透明,公共支出联网监督更为便捷,基层人民群众更为充分地开展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更为便捷地进行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

充分运用新质生产力赋能基层治理现代化。基层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方向,也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领域。在推动基层治理现代化进程中,应用数字技术提升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将人民民主理念贯穿到基层治理的不同环节、不同领域。通过完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

体系，推动基层民主制度化、程序化，形成广泛、生动的基层民主实践。此外，围绕人民群众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强化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推进基层社会治理，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基层治理共同体，在推进基层民生建设中保障民主发展成果，推动基层民主建设与民生建设相互促进。

五、结语

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因地制宜，而不是各地区、各行业、各领域均衡推进。同样，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不是一蹴而就的，不能忽视各地区、各领域、各主体的实际情况，需要明确我国不同地区人民民主全过程发展卡点难点，及时总结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高地的实践经验和务实举措，带动人民民主全过程发展，进而彰显全过程人民民主最广泛、最真实、最有效的功能属性。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强调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 [N]. 人民日报, 2024-02-02(001).
- [2] 莫纪宏. 论新质生产力基础上的“新质民主”与“新质法治”的辩证统一 [J]. 政治与法律, 2024 (6): 2-14.
- [3] 习近平. 习近平著作选读 (第2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23.
- [4]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 (第2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5]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 (第8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6]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 (第5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7]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 (第1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8]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 [N]. 人民日报, 2024-07-22(001).
- [9] 汪仕凯. 政治体制的能力、民主集中制与中国国家治理 [J]. 探索, 2018 (4): 33-47.
- [10] 赵庆寺, 修明圆. 试论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生成逻辑、重大意义与实践要求 [J]. 上海理工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22 (3): 286-291.
- [11] 习近平. 始终坚持和充分发挥党的独特优势 [J]. 求是, 2012 (15): 3-7.
- [1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上)[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4.
- [13] 张颖, 陈俊. 中共民主集中制运行过程辨析: 选择、优化及转化 [J]. 河南师范大学学报 (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9 (5): 24-30.
- [14] 习近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 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22.

(责编: 程爱婕)